

· 恶男 ·

白手起家英雄不怕出身低

繁华一梦是非成败转头空



旧中国黑道 超级色狼

文摘精华

——旧上海十大流氓大亨劣迹纪实



令数十万人倾家荡产的赌窟魔头

天生一块奸商的料

蒋介石喊“干爹”的上海滩头号

阔佬

四川文艺出版社

A

黄金荣——青帮三大亨之首、法租界华捕探长、蒋介石的“老头子”。

杜月笙——青帮大亨中的“后起之秀”。

张啸林——青帮三大亨之一、一度出任上海市伪市长。

阔嘴巴怡生——操纵旧上海大众赌业的总后台，近代有奖游戏骗局的肇始者。

顾竹轩——车行霸主、青帮中的主要打手，有“天下第一狠人”之称。

陆连奎——英租界捕房总督察长，以强横霸道著称。

杨士杰——青帮大流氓、旧上海松江警察局侦缉队队长，嗜色如命。

虞洽卿——官商、买办、旧上海“大滑头”之首，蒋介石的干爹。

黄楚九——著名奸商、旧上海“大滑头”之一、大世界游乐场老板。

高鑫宝——青帮大流氓、丽都花园老板。

一部黑色传奇

(代序)

曾几何时，上海这颗东方的明珠，成了有钱人的天堂，冒险家的乐园，八方汇聚，鱼龙混杂，官僚、完整、巨匪、流氓、娼妓、赌棍在这里演出了一幕幕离奇诡谲、惊心动魄的丑剧、闹剧、鬼剧，那倾轧、暗杀、绑架、强奸、殴斗、诈骗……充满了夜幕中霓虹闪烁的黄浦江畔。

就在这一片刀光斧影、铜臭血腥中，黄金荣、杜月笙、张啸林、虞洽卿、顾竹轩、陆连奎、高鑫宝、黄楚九、杨士杰、阔嘴巴怡生扶摇直上。

这几乎是近代中国的一个奇迹，这些响当当的流氓大亨无一例外地均出身于中国社会的最底层，他们中有的少时流浪街头，遭人白眼，甚至靠舔碗底以裹腹（黄金荣、杜月笙）；有的帮人打工，连双鞋都穿不上（虞洽卿）；有的摆小摊沿街叫卖苦捱时日（张啸林、黄楚九）；更有的是当年旧上海最被人瞧不起的苏北人力车夫（顾竹轩）。

他们的“成功”是一部厚黑学的活典范，一部黑色的传奇。

我们尤其不能忘记的是，在他们“成功”的背后是广大被剥削被压迫的下层贫民的呻吟、叹息和血汗。

鲍俊丞

1994年秋

目 录

一部黑色传奇（代序） (1)

旧中国黑道“皇帝”——黄金荣 (1)

麻脸上拖着鼻涕，双手乌黑赛似墨鱼，脚上趿拉着没后跟的破鞋，斜披着一件破烂的单衣，小瘪三黄金荣深谙一套向上拍马奉承的本领和诀窍，无意中竟给他奉承上了一位贵人……发迹后的黄金荣面对蜂拥而来的女人，不由抚今追昔感慨万千。

大盗不操戈——杜月笙 (3)

俗话说得妙：凡成功的男人背后都站着一位了不起的女人。堂堂上海滩大亨杜月笙也不能例外，只是那个“站”字得改为“躺”字。七姨太不但人长得娇娆，还会说一口流利的德语、法语，更重要的是这位美女还是一位财神。

天下第一混——张啸林 (16)

天下是混出来的。摆甘蔗摊子的小贩张啸林，一寸命运安排来到上海，七混八混混到开旅店的樊寡妇床上，后来竟又混上个水上缉私队队长。就在他即将荣任伪上海市市长之际，没料到竟“混”到了戴笠军统特务的枪口下……

令数十万人倾家荡产的赌窟魔头——阔嘴巴怡生 ... (24)

青帮流氓发财离不开“黄、赌、毒”，赌是其中最厉害的。阔嘴巴怡生人如其名，吃起赌客来不但胃口奇好，而且绝对智力型，人说那几年的上海市民就跟疯了似地往他口袋里塞钱。只叹阔嘴巴怡生赤手空拳捞天下，终落得暴尸街头，巨财不得享的下场。赌是一把双刃快刀，谁说不是。

运气+狠劲=大亨——顾竹轩 (31)

炎夏的一天，一个人力车夫在街上看见一个老叫化子摔倒了，他忙上前去把老人扶将起来并领回家中。老人哽咽着嗓子说：“我是从老家专程赶到上海来寻我的大儿子顾祝同的……”

发迹后的顾竹轩，以人力车夫为骨干，靠菜刀斧头

积极发展自己的势力，人称“苏北大亨”。

敢绑架黄金荣的恶人——陆连奎 (38)

身为英租界十三班巡捕督察长的他，绑架黄金荣，打蒋介石外甥的耳光，半夜闯入人家卧室，将男人抓走自己取而代之……

蒋介石说：“这位陆先生很有钱，我外甥被打就不用赔偿了。现在国难当头，为了抵抗日军侵略，就叫他捐十架飞机吧！”

超级色狼——杨士杰 (44)

吃喝嫖赌，件件皆能，在这四个字中，他最爱好的是白相女人。一代名伶马媛媛被杨士杰纠缠不过，只好勉强抿了口酒，不到三分钟，马媛媛顿时觉得头晕眼花，春心萌动。可怜马媛媛自己娇贵的身躯被色狼剥了个精光竟然毫不知晓……

蒋介石喊“干爹”的上海滩头号阔佬——虞洽卿 ... (51)

世上偏就有芥菜籽掉进针眼里的事，虞洽卿的发迹可以说是奇之又奇。当小阿德打着赤脚，腋下夹着两只钉鞋从街上走来时，瑞康颜料行奚老板不由一怔，就在头一天晚上，奚老板做了一梦，梦见一个赤脚财神菩萨捧了两只金元宝，朝自己店中走来……从此，“财神”虞洽卿开始了他由颜料发家的传奇一生。

天生一块奸商的料——黄楚九 (58)

有人说，世界上有多少歪门邪道，黄楚九肚里就有多少鬼点子。“上海滩三大滑头”之一的黄楚九专做本轻利重的买卖，糖浆加上一点中草药就成了“合百药之精华，得天地之造化”的“艾罗补脑汁”。这是否就是当代各种名目繁多的口服液的先驱呢？黄楚九东渡日本，骗得十万两白银，捎带一个日本富孀的身体，他自谓这是佛主的指引。

孽钱·孽路·孽命——高鑫宝 (68)

陈总经理反过来每夜对护士小姐做全身检查，三查两查最后查出护士小姐“患了”妇女病——肚皮一天天鼓胀起来。这时女护士自己开出的药方是赔偿十万元损失费。

高鑫宝万万没料到正是这些孽路来的孽钱将把自己送上西天。

旧中国黑道“皇帝”

——黄金荣



1927年，旧上海沪西道上，十多辆车川流不息，车上装的全是些鱼肉菜蔬，驶往沪西漕河泾的黄家花园。黄家花园大厅里装饰一新，香堂悬灯结彩，地上满铺红毯，四壁人物画屏，琳琅满目，傍设紫檀大椅，以锦绣铺垫，布置得真是富丽堂皇。乐人们在堂外声和细管，曲逐萧随，悠悠扬扬，帮闲们穿梭不歇不亦乐乎。设置在香堂正中的云檀长桌上，点燃起足有十斤重的一对舞龙嬉珠大红烛，光焰夺目；古铜炉内檀香满炉，青

烟缭绕，香气四溢。更为引人注目的是那摆设在厅廊的三百多桌盛大酒席，一眼望去竟看不到边。

这天，全上海无人不知是黄金荣六十大寿。

上午十时，一名特别贵宾登门贺寿来了，这人就是民国大总统，三军总司令蒋介石。蒋介石是特地从南京赶来上海祝贺的，并随身带着五百人的卫队。蒋介石进入大厅，在寿诞案前立定端端正正地行了三鞠躬礼，然后拿出自己的一份贺礼——一支德国制造的手杖式手枪。这支手枪，外似手杖模样，乌黑而发光；手杖的弯把处有机扣，而手杖外表却看不出机扣的痕迹。蒋介石把这支手枪双手敬送给老头子时，还在老头子和众把兄弟们面前作了实弹射击表演。

黄金荣收下这份珍贵的礼物时，那张麻脸上不由浮现出志得意满的笑容。

黄金荣是怎样从上海滩上的一个又穷又丑的小瘪三一跃而成为上海滩黑道“皇帝”的？这里面说来颇有些传奇色彩。

黄金荣出生在苏州，幼年时候因患天花，得了一脸麻子，因此别人叫他“麻皮金荣”。他家住在靠近城隍庙的沉香阁街，可说自幼

就在城隍庙附近长大。

麻皮金荣自幼无赖成性，其父黄炳泉因吸鸦片生活潦倒，泥菩萨过河，自身难保，对他也只好听之任之。其母亲虞氏终日为生活所累，对这个独生子有溺爱之心，不加管束，任其散漫成性。麻皮金荣七八岁时，在小儿群中强蛮霸道，欺凌小孩，已是野马难羁。不管天气寒暑，每日里脸上拖着鼻涕，双手乌黑得赛似墨鱼，脚上拖着没后跟的破鞋，衣服穿得破破烂烂，形同一个小乞丐，终日里在城隍庙一带逛荡。

当时小孩群中喜欢玩香烟牌子和打梭角等游戏。孩子们远远看到麻皮金荣来时，就不约而同地叫了起来：“小麻皮来了！小麻皮来了！”就一哄而散，不肯和他嬉玩。因麻皮金荣横蛮无理，动辄打人，这群小娃娃不愿和他接近。

麻皮金荣到了十二岁时，虞氏因念黄门只此一子，总想他长大成人来改换门庭，也不枉自己一生的辛劳。她给儿子做书包，千方百计借贷一些学费，让他上学读书。谁知这个小麻皮懒惰成性，哪肯坐在学校里甘受约束！不到几月，便瞒着他母亲，仍在街上东逛西荡，不再上学校读书，直把虞氏气得病上加病，心肝欲裂。

虞氏得知儿子金荣嬉于游荡，不肯上进，责打也无济于事。“打在儿身，痛在娘心”，做母亲的哪一个不是这样！如此捱到十四岁，已经到了学艺年龄，若不给他学些手艺，岂不耽误儿子一生！于是设法让儿子当个学徒，以便减轻家里的负担，也可使他有个管束，不再似浮萍一般，任意东飘西荡。

虞氏有个远房堂兄，在城隍庙豫园隔壁宏宝斋裱画店当裱画工，就恳求他让儿子金荣当个学徒。这个堂兄就向店里老板央说，好不容易得到店主的应允，麻皮金荣就到这里当了学徒。

黄金荣虽说当了学徒，但终因游荡惯了，散漫成性，怎肯埋头学艺？数月一过，依然故态复萌，初则私自溜出游荡，继则在外与

人打架斗殴，打得人家鼻青眼肿。被打者知道这个小麻皮是宏宝斋的学徒，于是走上门来向店主哭诉，店主和其堂舅当然要严加训斥。他把忠言训斥当作耳边风，仍然不受店规的约束，还把店里用的铜水壶等什物，暗地里偷去卖掉，变钱买零食吃，惹得店主火起，要驱逐他出店，去做“回汤豆腐干”。其堂舅不得已叫来虞氏，把麻皮金荣不守店规、偷窃东西和与人打架等事向虞氏告诉一番，嘱虞氏把这个宝贝儿子领回家去。虞氏听说店主要回歇她儿子，顿时痛哭流涕，哀求店主宽容一次，一面训责儿子，要他革面洗心，痛改前非，并赔偿店里被其偷卖的东西。

宏宝斋店主看到虞氏这般苦苦哀求，又答应赔偿店里的损失，无可奈何地又把麻皮金荣收留下来，并嘱虞氏对其从严训诲。无奈言者谆谆，听者藐藐，不到几月，依然是恶习不改。店主和他的堂舅看到这个麻皮金荣已经到了无法管束的地步，不得不把他送回家去。

黄金荣被撵出店门，背了铺盖，回到家来。其母虞氏见了既恼又恨，嚎啕大哭，直哭得痛不欲生。心想为了这个逆子，不知费了多少心血，如今竟是如此下场，不免忧郁在胸，病势逐渐加重起来。

黄金荣不管其母和姐姐如何训责和劝导，毫无悔改之意，有时还反唇相讥。初时日出夜归，继则数日回家一次，整日里在城隍庙一带过着小鬼三式的生活。运气好，能偷摸些东西填饱肚子；如若运气不好，偷摸不着，就忍饥挨饿。有时碰得不巧，作案时阵上失风，被店主抓住，免不了饱打一顿，甚至被打得头破血流，跪地哀求。

这黄金荣做小鬼三时，究竟给人家打过多少次，恐怕连他自己也记不清楚了。在肚子饿得不可开交时，他便回家，遇有残羹冷饭，胡乱吃一顿，然后偷偷地将家里的东西偷去变卖，有时还偷窃邻居们的东西。

“黄家儿子在做贼。”这话传到虞氏耳内，真使她体面丢尽，愧恨交加。“人要脸，树要

皮。”亲生儿子在做贼，做母亲的哪能不痛彻心肺，恨入骨髓，因此也就渐渐失去了指望。

有一天，姐姐凤仙给人家洗完衣服，晒在院子里，待到下午收衣服时，竟少了五件。虞氏遍问邻居。回答说：“中午时分见到你的儿子来过。”

虞氏听罢，不禁失声恸号。如今失了衣服，不但要赔偿，更可怕的是，以后谁还敢给你衣服洗！但继而又想，这衣服上午洗净，儿子午后回家，衣服尚还未干，难道把湿衣服偷收去不成？心中将信将疑，便嘱咐凤仙去找这个无赖弟弟。

凤仙出得家门，穿街走巷，寻东找西，直寻到日落天黑，难辨人面时，才在旧校场旁小巷口寻到了这个弟弟，非要他回家不可。黄金荣虽然生性强横，但见他姐姐也惧怕三分，既不敢弹眼作怪，也不敢撒手逃脱。在姐姐扯拉下，只得同姐姐回到家来。

虞氏见了儿子又气又恼，盘问道：“你为何做出这种短命行为来？把衣服快些给我取回来，不然，我要死在你面前。你这讨债鬼，要活逼我死呀！”姐姐也在旁随同母亲附声追问。

黄金荣初欲抵赖，经不过两人再三追问，才吐露真情，说道：“今日因肚子饿急，中午来家时，见家门关着，院子里有衣服晒在竹竿上，也不知是谁家的，我顺手偷了五件，急奔出去。因衣服未干，押当店里的店员不肯接受，我就把湿衣服晒在押当店门前，待晒干后，押质了一元银元。”他边说边从衣袋里摸出一张当票来。姐姐接过当票，母亲追问道衣服的钱哪里去了，姐姐急搜他衣袋，只剩余三角银毫子。母亲急从门旁取来一根木棒，举手欲打，但又想家境贫穷，溺爱之情油然而生，原来手里紧握的木棒，早已松落在地上，面对这个宝贝儿子，只有掩面痛哭。这时，黄金荣拔脚就跑，一溜烟逃出门去，仍去过他小偷小摸的生涯。

再说黄金荣的姐姐凤仙，原已配给邹松

甫为儿媳，姑娘既已许配给邹家，就是邹家的媳妇。凤仙到了二十岁那年，也就是黄金荣十六岁的年龄，邹家托媒择日来娶。

虞氏眼前只有一个女儿，得到这个通知，内心又喜又忧：喜的是女大当嫁，理应出阁；忧的是平日母女相依为命，自从自己身罹痨病，家务、生计，全靠凤仙支持。如今女儿眼睁睁嫁了出去，此后的日子如何得过！儿子又这么不争气，想来断难依靠。自己万一有个三长两短，有谁来身边服侍呢？虞氏触景生情，更添悲伤。

常言道：“穷做亲，富做生，草堂完婚亲又香。”凤仙出嫁，虽是穷做亲，但对做母亲的来说，总要设法陪些嫁妆，以尽母亲的责任。虞氏东借西贷，却是到处碰壁。幸亏亲家知道虞氏的困境和苦衷，设法给虞氏另外送些礼金，作为妆奁之费。虞氏也煞费苦心，把家里的东西，能变卖的就卖了些，给女儿多添了几件衣服，要为女儿增些光彩。

到了吉日良辰，邹家备轿前来迎亲，母女俩抱头痛哭一场，女儿便上轿而去。凤仙出嫁那天，黄金荣已有几个月外出未归，更不知道他姐姐出嫁的日子。就如一个无家的流浪者，早就忘却了老母和姐姐。

自从凤仙出嫁后，虞氏带病仍给人家代洗衣服，用来维持自己的生活。不到两年，也就是黄金荣十八岁那年冬天，虞氏病重在床，虽有凤仙日夜陪伴在侧，终因病入膏肓，无法医治而亡。

虞氏死前，想见宝贝儿子金荣，凤仙顺从母意，着人到处寻找，结果哪里都没找到。可怜虞氏临终，都未能眼见儿子一面。

亲翁邹松甫买棺给虞氏成殓丧葬，凤仙在家“守七”。母女情深，伤悲自难尽言。

不知怎的，虞氏去世的消息竟也传到了黄金荣的耳内，触动了这块顽石的心。这时正在数九寒天，大地凝结冰雪，他拖着一双没后跟的破鞋，身上披着破烂的单衣，在夜阑人静的时分，踉踉跄跄回得家来，用手敲

门。

姐姐闻得敲门声，忙开口问道：“是谁敲门？”

黄金荣应声道：“姐姐，是我。”

凤仙听到弟弟的声音，急忙起身开门，在半暗不明的油灯下，只见闪进一似鬼非鬼的活小鬼来。这个活小鬼的模样儿：蓬着两鬓插花，楼衫灯挂彩结，纤指障泥成栗，垢面仅露齿牙，双眼慵睁貌失，拟似人间赤发鬼。

凤仙定眼一看，见弟弟已经堕落到这般模样，又想起死去的母亲，不禁心痛鼻酸，悲从中来，眼泪簌簌夺眶涌出，欲放声大哭一场，又恐惊动邻居。只好满含悲恨，斥责她的弟弟恁般甘做小瘪三，赛似活鬼一般。

凤仙眼看弟弟站在房里冻得全身颤抖，两排牙齿相互交战，不禁由恨生怜，就把他叫进室内，急忙生炉烧水，给他擦脸洗身。一面嘱其睡在床上，一面将亡母遗下来的旧衣服，拼拼接接，扯了一块旧棉絮，粗针大线，连夜赶缝一套棉袄裤。一边缝衣，一边语重心长地对黄金荣道：“弟弟，明天是姆妈去世头七之日，我已准备好香烛和锡箔，明天再上街去买几碗素菜，供祭姆妈的亡灵。姆妈卧病在床时，再三嘱咐我，叫你弃邪归正，好好做人。临死时，因我分身不开，曾着人在城里到处寻你，没有寻到。姆妈只有你我两个亲骨肉，死时你没给她送终，明天你切莫出门，帮我做些什事，到供祭亡母时，你要多拜几拜，但愿姆妈在九泉有灵，保佑你改恶从善，重新做人。这样，不但姆妈含笑九泉，就是为姐我也可为你放下一重心事。”

谁知凤仙话还未说完，黄金荣在床上早已大放鼾声，魂游梦乡。

是夜凤仙通宵未眠，为其宝贝弟弟赶做棉袄裤。待到天露曙光，就递给金荣嘱其穿上，还再三叮嘱他不要出去，便随手提只竹篮，开门上街买菜去了。她深恐这个宝贝弟弟脱身逃走，出门时还将门反锁起来。

凤仙上街买了几样蔬菜，急急忙忙返回家来，洗菜做饭摆设供桌，忙个不迭。凤仙

想起母女相依之情，触景生悲，就伏在灵桌前呜咽号哭起来。黄金荣见姐姐哭得恁般悲切，也情不自禁地流下了几滴无声泪。

凤仙哭罢，烧化箔锭，撤去烛台和灵位，把供祭亡母的饭菜，给他饱餐一顿。黄金荣昨夜睡好，今日吃饱，精神顿时抖擞起来。凤仙看到弟弟身上已换了棉袄裤，蓬首垢面的鬼相也已改变，真是鬼变人形面润红，昨宵今朝大不同。这时，不但黄金荣暖在心头，热在身上，做姐姐的也为他高兴，希望他回心转意，不再去做小偷勾当。

凤仙眼看到弟弟脚上还拖着一双没后跟的破鞋，脚面上冻疮累累，肿得紫里带黑；又想起母亲死时，金荣未曾戴过孝，就找出一块白布和一些零星碎布，又花了将近一个通宵的时间，给弟弟赶做了一双白布新鞋穿上。

黄金荣个性如同脱缰野马，到处任意流浪，早已受不惯在家的束缚，在家没待两天，便趁姐姐外出时，一溜出门，去找他的同伙去了。待姐姐回得家来，却见房门虚掩，不见这个弟弟，只有唉声叹气。

黄金荣出了家门，就来到患难相交的小弟兄处，这班小弟兄见他身上穿着棉袄裤和新白鞋，羡慕得眼红心热，个个前来争相亲附。患难弟兄，必须“有难同当，有福同享。”黄金荣看到同窝弟兄饿得步履艰难，气息奄奄，行将待毙，于是就将一双白布新孝鞋脱了下来，叫拢四五个小弟兄，向他们打耳语。几个小弟兄听了，都笑容满面，各自受计而去。

黄金荣手提白孝鞋，赤着光脚，一径走到押当店内，将白鞋往押当柜上一丢，对着坐在高凳上的朝奉道：“当五角钱！”

朝奉见一双白布鞋要当五角钱，一愣，心中暗自思忖：“我吃朝奉饭十多年，从未见过要当白孝鞋子，真是奇哉怪也！”他站起身来，把尖脑袋伸出柜外，往下看到小麻皮，随手将这双白布鞋往柜外一丢，开口骂道：“小赤佬！这种东西来当钱，快给我滚出去！”

这时黄金荣拾起白布鞋，再往柜上一丢，板起麻皮脸，竖起两道齐眉，耍出一副小瘪三的无赖架势，乜斜着眼睛对朝奉道：“这双鞋今天定要当五角钱。你如若不当，马上就给你好看。”说着，他把手一招，就走进四五个小活鬼来，各人手里拿着纸包，纸包内包着“黄坤山”（上海方言，大粪的别名。），粪汁尚在纸包外流溢。这时黄金荣弹起眼睛对着朝奉道：“五角钱，当不当？不当就来尝尝这个滋味。”

当店朝奉见了这些大粪纸包，不得不出首贴耳，当场就范，提起似破锣声的嗓子，喊道：“嗳，白布鞋一双，外新底山呐！开五角钱。”话音落后，白布孝鞋往柜内一丢，马上把五角钱和一张当票送将过来。黄金荣接过五角钱，眼看目的已达到，就此一哄而散。

凤仙在娘家“守七”期满，怎么也不见弟弟回家，想也没有什么指望，就把母家床桌杂物，零星东西，拾掇拾掇，痛哭一场，把住房退给了二房东，转回到夫家。

黄金荣随着年龄的增长，小瘪三的生活也随着发生变化。二十岁左右时，已脱离小瘪三的队伍，在老北门附近厮混。因为生活所迫，总免不了偷偷摸摸，久而久之与城门守卒沆瀣一气，互相利用。那时清政府统治下的大小官吏，都到了十分腐朽的地步，任职不任事，行法不奉法，上行下效，廉耻不分。当时上海把守各城门的门卒，白天向进出城门的老百姓敲诈勒索，晚上城门关后，有的去赌钱嫖娼，有的去喝酒抽大烟，各寻各自的所爱。每逢这时，他们就叫黄金荣来个冒名顶替，应付上面的巡查。年长日久，就互相勾勾搭搭，有时遇到可以敲诈的对象，便暗地里豁令子（上海流氓术语，意谓暗地里通风报信。）给门卒，一经敲诈到手，门卒们就给他吃些剩羹残饭，黄金荣对这班门卒更加感激。

自古以来，盗捕原是一家，官贼不分彼此。经过数年厮混，黄金荣的处世经历逐渐

老练，不但头脑机警灵而且一双贼眼生得十分狡黠。他白天在城门附近给门卒做眼线，晚上又代替他们看守城门，遇到老百姓有要事急需进出城门，便按例收钱，这钱自然归他所得。

黄金荣在老北门如此混了约有两年光景，竟于无意中奉承了一位达官贵人。

黄金荣一生为人，从做小瘪三起，直至成了大流氓为止，都有一套向上拍马奉承的本领和诀窍，不管是张三李四，只要有奶给他吃，就是他的娘。他二十岁到二十二岁时，竟碰到一位达官贵人，这位达官贵人就是法国驻上海副领事兼法租界总监华尔兹的翻译官，名叫曹显民。

这个曹显民和他的弟弟启民两人在当时不但显赫一时，而且炙手可热。其祖曹开云，曾于咸、同年间做过松太道盐运使。曹氏兄弟仗着祖先的财势，赴法留学，在一所天主教办的教会学校读书。回国后，兄弟俩就在法租界天主教堂里办事。

当年华尔兹既是法租界的总监，又是法国驻上海副领事，还是天主教在上海的主教。华尔兹一身兼三职，不可一世，曹显民既留学法国，当然精通法语，又初是个天主教徒，华尔兹就一眼看中了他，命他充当随身的译官。曹显民一经得到华尔兹的青睐，立即青云直上。他的弟弟启民，也托庇兄荫，附翼飞翔。这样，曹氏一门，俱都依仗洋人，鸡犬升天了。

曹显民沾了洋主子华尔兹的光，洋势加官势，在当时除上海道台大人外，是无出其右了。当时上海的显要人物，进出不是坐轿，就是骑马，可是曹显民出过洋、留过学。他出门既不坐轿，也不骑马，而是用马拉轿。

什么叫做用马拉轿呢？就是在轿子下面装了两对车轮，马在前拉，车在后转，身坐其中，招摇过市，煞是威风！道旁行人看了，无不注目凝视。当时上海能坐这种“马拉轿”的只有少数洋大人。

曹显民家住在上海城里，每日去法租界，

老北门是他必经之路。当时清政府虽然腐败不堪，但对于进出城门者，“文官住轿，武官下马”，这个法令尚未废除。曹显民坐着马车进出城门口时，必须开门下车步行，然后再上车关门。

曹显民这个上下车开门的小动作，引起了麻皮黄金荣的注意。当曹显民的马车临到城门口时，他总是恭恭敬敬地走上前去把车门打开，让曹显民下车步行；上车后，他又小心翼翼地把车门关上，躬身而退。如此时间一久，曹显民对这黑麻子小流氓就留下了好印象。

1849年法国殖民者在非法攫取到上海城外西北角和沿黄浦江、新开河之间的一片土地后，陆续填浜辟路，规划市政。随着人口的增加和租界范围的扩大，各项治安设施也与英租界一样逐步扩展，但速度较英租界缓慢。到了1893年，也就是麻皮金荣二十二岁时，法国殖民者采用“以华治华”的手段，张榜招募华捕一百二十名，维持法租界的治安。虽然工资待遇非常菲薄，但麻皮金荣孑然一身，无牵无挂，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即前去报名应募。经过考试及格，就此录取，并派专人进行训练。

一天，华尔兹带着翻译曹显民，前去检阅这批华捕，曹显民一眼瞥见经常给他开车门的小麻皮，心有所思，就在华尔兹跟前嘀咕了几句，华尔兹点了点头。常言道：“泰山不能靠，马屁不会倒。”当时曹显民即把黄金荣提拔为带领巡捕之一。当了带领巡捕，不但是十个巡捕之长，就是工资待遇也较普通巡捕为高，并且在制服右臂上缀有一条杠，以示区别。

黄金荣当上这个差事，对曹十分感激。训练结束后，又被分派到油水最好的地段——十六铺沿黄浦东昌渡码头地段执勤。黄金荣身上披起老虎皮，顿时神气活现，敲诈勒索，更无所顾忌。每日下班交差，向法国主子交纳的财物，也比其他巡捕为多。因此，法国人对他更是另眼相看，不久就升他为二埭头，

左臂上又加上一条杠。

黄金荣当了巡捕，虽然容貌丑，脸上有黑麻子，却成了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自然便成了那些操贱业的娼妓寻觅的理想对象。就这样不久黄金荣便与小东门十六铺一带的私娼名叫阿桂姐的勾搭上了，并长期姘居在一起。这阿桂姐，年纪二十五六岁，如若打扮起来，面貌尚称可人。

黄金荣在小东门巡捕房当了将近三年巡捕，因精于敲诈勒索，巧取豪夺，每日给法国巡捕头恭献财帛，益邀宠信。“有功必授禄”，麻皮金荣从原来的“二埭头”，又提升为“三埭头”。这“三埭头”的巡捕如若再提升一级，就可升为“包打听”的职位。不久，又把他从小东门巡捕房调至麦兰捕房。这麦兰捕房是法租界治安捕房的总机构，黄金荣的身价也随之而倍增。除了脸上的麻皮，他现在今非昔比，判若两人，头戴阔沿花边呢帽，身着洋呢制服，脚着高统皮靴，腰间佩着勃朗宁手枪，上班时对手下巡捕发号施令，吆五喝六，十分威风。手下的巡捕不仅都要对他立正行礼，还要奉敬赃金。

当时在法租界内，除法国巡捕外，中国人充任“三埭头”巡捕的可说是寥寥无几。他所以能得到这个职位，一是因为他能给法国人出谋划策，广辟财路；另一个便是得到恩人曹显民的提携。他在麦兰捕房所管的事越多，交结方面也就越广，黄金荣在上海滩也越来越有名了。

不知怎的，这消息也传到了他姐姐凤仙的耳内。开始她还将信将疑，认为自从母亲去世后，料想这个小瘪三弟弟早已冻死街头，尸骨无存了，因此早把这个“宝贝”弟弟忘置脑后。现在经过亲戚朋友的多方证实，凤仙想念弟弟之心又死灰复燃起来。这时，凤仙的阿翁邹松甫病死不久，丈夫万清又失业在家，又有两个小孩，家中生活极度困难。她听到这个消息，本想偕同丈夫去找这个宝贝弟弟，但转瞬间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害怕外国巡捕房门卫森严，又加自己衣衫褴褛，

不敢前去。后经多方打听，才知道弟弟与阿桂姐姘居，遂找上门来，向阿桂姐述诉了自己的来由。

阿桂姐不听犹可，听说是自己“假丈夫”的姐姐，原来是大姑子到此，当然延入上座，倍加奉承，盛情接待，叫菜请酒，怎敢怠慢！

不多时黄金荣下班回家，凤仙见到这个多年不见的宝贝弟弟，顿时触动了姐弟之情，泪珠儿不禁夺眶而出。姐弟对坐，说不尽亲热。眼前这个宝贝弟弟，若是脸上无麻点的话，哪里还能认得出来！只见他身穿洋呢制服，脚着高统皮靴，头戴阔沿花边呢帽，腰间佩着勃朗宁手枪，怎不使她眉开眼笑，舌反唇转呢？

吃过饭后，凤仙便向麻皮金荣道：“弟弟呀，姐姐今天见了你有说不尽的高兴！你得有今日，也是死去的姆妈在九泉之下保佑于你。我黄家只有你一个单丁独子，你能为去世的母亲争气，为黄家创基立业，为姐今后也要靠在你身上了。正因为亲翁年老去世，你姐夫又失业在家，几年来，我又生了两个小孩，目前家中处境十分困难。听说你正需要帮手，看在为姐的情份上，何不给你姐夫谋一个职业？”

麻皮金荣听了姐姐的一番话，忙答应给他姐夫邹万清谋个稽征班班长之职。这个稽征班长确是一个肥缺，邹万清倚仗小舅子黄金荣的势力，在各帮水上船商中，明敲暗索，不到几年，就成了“海上富翁”。

自从黄金荣提升为“三埭头”以后，身份和地位一天比一天高了，对阿桂姐便生了厌恶之心。

当时有林家母女两人，家住法租界八仙桥旁林家宅。女儿名叫林桂生，家里有祖遗的房屋和地产，年方二十二岁，在当时来说，是一个尚未出嫁的大姑娘了。母女两人不做其他行当，专给小东门上等烟花妓女和私娼们梳妆头面，赚些钱银，生活倒也不差。这

个大姑娘林桂生，容貌尚称可人。瓜子脸，细长眉毛，身材十分匀称，举止顾盼生姿。

一天，黄金荣夜宿在阿桂姐家里，早上起床较迟，吃罢早饭，出门上班时，正巧与林桂生打个照面。

林桂生知道黄金荣是阿桂姐的姘夫，更何况麻点在脸上，哪会把他放在眼里。虽然林桂生流水无情，但是黄金荣却落花有意，从侧面一打听，得悉林桂生还是个尚未出阁的闺女，顿时觉得“台上柳枝攀折易，顺风吹雨漫身边。”于是就托好事的媒婆，向林桂生母亲说亲，并愿作入赘乘龙。

林桂生的母亲别具眼光，她想到自己的女儿应该“好花卖个时鲜”，搁下来会越搁越不值钱。虽说黄金荣脸上别具“雅观”，但毕竟是个无绳无缚的光身汉。加上他现在是洋人高级捕头，有钱有势，事业有成，深得洋人宠信，不愁将来不发达。他既自愿入赘上门，既当女婿，又作儿子，确是两全其美，就此应下这门亲事。

黄金荣与林桂生结为夫妻，因为他有地位和身份，林桂生再也不嫌恶他的黑丑麻皮脸了，夫妻倒也情投意合，相安无事。隔不几年，就生了一儿子，取名小宝。

黄金荣自踏进林家宅入赘为婿，过去内外静谧，门可罗雀的林家宅，如今却变成了狗钻狐逐的闹市门庭。每到夕阳西下，一班巡捕探目、码头党首、戏院老板、盗魁贼头、地痞恶霸等人，均接踵来到林家宅，把林家宅当作夜总会，不是分赃劈把讲斤头，就是吃酒打牌做花头，弄得乌烟瘴气，人鬼难辨。

就此黄金荣就在自己身边纠合了一帮流氓势力，先前那些因为黄金荣出身低贱而不愿与之为伍的上海滩上流社会的大人物们也不得不对他另眼相看。

此后，黄金荣更广交租界内外各帮流氓，依靠法国主子包运鸦片，开办“三鑫”公司，成千上万的银子就跟雪片一样滚滚而来。黄金荣也就当仁不让地以上海滩流氓势力的龙头老大自居了。

大 盗 不 操 戈

——杜月笙

杜月笙是旧上海名号响当当的大亨之一，他虽出道较迟，却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后来其势力已远在他当年的恩师黄金荣之上，神通也要比他广大得多。关于他是如何发迹的，众说纷纭。有的说，由于黄金荣的妻子桂生姐赏识他的乖巧，从而受到桂生姐的重用而发达；又有说他在马路旁摆水果摊时，正巧有一天碰上法国巡捕抓人，其中有一强人从他水果摊前逃过时，不巧被一块香蕉皮所滑倒，杜月笙就势擒住此人，想不到此人正是这伙强人的头，因而他受到巡捕房的嘉奖，并被破例招进巡捕房办事，从而飞黄腾达。其实，这都是些谬传，杜月笙是靠一位木行老板的姨太太而发迹的。

杜月笙，原名镛，月笙是他的别号。他于1888年8月22日（清光绪十七年七月十五日）出生于上海浦东高桥镇。这农历七月十五，旧时称做中元节。月圆之夜，父亲为他取名“月生”，后来改为“月笙”。

父亲杜文卿，与人合伙在上海杨树浦开了家小米店。杜月笙出世不久，米店关门，家境败落。月笙两岁时丧母，五岁丧父。父母双亡以后，由外婆抚养到十岁，便开始过流浪生活。在茶馆讨钱，到饭店里舔碗底，整日与流浪儿作伴，挨到十三岁那年，他从姐姐家偷了

十五枚铜板，钻进浦东一个赌棚里押宝。手气好，旗开得胜，几番下来便赢得四十七枚铜板。

在他的一生中，这是第一次大胜利。幼稚的心灵里有了一大发现：“一本”可以“万利”。他决定今后靠赌吃饭。赢来的钱花光了，又去偷了娘舅的一件夹袄当掉作赌本，再入赌棚。这一次手气勿灵，输得精光，连自己身上的小衫裤也被剥下来充赌帐。

杜月笙光着屁股奔回家，受娘舅一顿痛打后，趴在外婆跟前磕头讨饶。外婆心软了，扯下自己仅有的土布床单，让他裹在身上。小外孙，不管怎么不成器，总是亲生女儿身上掉下的一块肉呀。于是，外婆在叹气摇头之后，央求邻居写了一封推荐信，亲手缝了一套粗布衫裤，送他到上海十六铺张恒大水果鲜货行学生意。

在一个初秋的傍晚，夕阳西下，外婆牵着外孙的瘦手，拎着只小包袱，颤颤巍巍地送到八字桥头。她从身上摸出几个铜板塞进小包袱里，再将包袱挂在外孙的右肩上，老泪纵横地抽泣着。杜月笙跪在地上，磕了一个响头，手背抹着眼泪，默默地走上船头跳板。可是他咬着舌头不哭出声来，也不再回头。船开了，外婆伫立桥头，在夕阳下手搭凉棚，看那浑浊

的黄浦江水载着外孙远去。

三年生意饭，杜月笙学会了一桩独特的本领——削水果。他往往站在别人背后，看人家搓麻将或推牌九，嘴里和别人谈笑的时候，飞快地动着手指，一眨眼工夫，均匀地削下一圈圈果皮，粗细深浅如一，一刀到尾不断不折。凭这一手，人们奉送他一个绰号：“水果月笙”。

水果月笙虽然觉得自己有了这一手绝招而自豪，可是并不打算靠这种小玩艺儿过日子。在五光十色的上海滩，靠做水果生意赚几个小钱度日，多寒酸！他是深信“马无夜草不肥，人无横财不富”这句俗语的。他当时认为要发横财，唯有赌博。他扔下水果刀，跑到江边的赌摊上掷骰子、押宝，后来又进赌场推牌九，上江边小船上搓麻将。赢了钱请酒肉朋友吃一顿，输了钱，回店里扒货款还赌帐，结果被老板炒了鱿鱼。

旧上海做学徒的，学徒期间如被店主驱逐，称作“回汤豆腐干”，是最不光彩的事情。家里人见他如此不争气，从此便不再收留他，他就流浪在十六铺一带，做起小偷小摸的勾当。

宝大水果行有个会计名叫陈贵堂，宁波人。杜月笙沦为小瘪三后，蓬首垢面，衣不蔽体。陈贵堂见于心不忍，就私下叫他来店内，把拣挑下来的烂水果，以低微的价钱卖给他，叫他到街上叫卖，赚钱买饭果腹，免受饥饿。杜月笙得到陈贵堂的援手，内心感激万分。

他又到十六铺码头水果船上半偷半抢一些水果，掺杂在一起，到茶楼、烟馆、赌场去叫卖，弄几个儿子糊口。他卖水果也特别，一只烂梨子，经他巧手一削，烂疤一剜，用雪亮的小刀在梨屁股上一戳，直送到对方的鼻子底下，喊：“哎，蜜甜喷香的莱阳梨，价钿便宜，尝一个！”不管对方要不要，他就把梨子硬塞到你的嘴里去，叫人不得不买。这种卖法实在别具一格，小瘪三们便叫他为“莱阳梨”。这是他

获得的第二个绰号。

杜月笙从小就善于以小恩小惠来笼络人心。他在十六铺卖水果期间，常把卖水果得来的钱，分给与他共过患难的小兄弟买食吃，宁愿自己饿肚皮。受过他恩惠的小瘪三，也愿意死心塌地地跟随着他，为他出力。有时遇到水果店数日不来货，他的摊上无水果可卖，肚子饿得咕咕叫，会计陈贵堂就暗地摸出银毫子给他买饭吃。因此，陈贵堂就等于他的重生父母，再世恩人一般。杜月笙发迹以后，就请陈贵堂到他家当管家账房，让他享受清福。

杜月笙在十六铺卖了几年水果，当年和他在一起的小瘪三们都长大了。因杜月笙在这帮小流氓中处事比较公正，排难解纷，直言不讳，深得他们的拥戴，他在当地也就渐渐地有了一些小名气。

后来，他干脆扔掉水果篓水果刀，领着一帮瘪三干起“抛顶宫”的勾当来。这“顶宫”是流氓对帽子的切口，“抛顶宫”就是趁行人不备，抢走他头上的帽子。“莱阳梨”在这个行当上又练出了一手好功夫。他跟在一个人后边，到熙熙攘攘的地方他上前一挤，对方头上的礼帽便不翼而飞，到了他的手里，接着转身一扬手，那顶帽子就像如今青年人玩的飞碟一般，掠过行人头顶，十分准确地落在十丈远的一个同伙手里，动作的干脆利落堪称一绝。几只“顶宫”到旧货摊上一转手，便有几块银圆进帐，小兄弟几个，可以吃喝几顿了。

这“抛顶宫”生意，做到二十岁，也即是1908年3月5日那一天，上海滩哄起了个特大新闻——南京路有轨电车通车。杜月笙琢磨着这么盛典时候，正是捞“顶宫”的好辰光，便约了个搭档一起去“轧闹猛”。

这有轨电车是英国商人在1905年成立电车公司时，开始筹建的。花了三年时间，从现在的西藏路沿着南京路向东铺轨，一直铺到南京东路外滩。

这一天，杜月笙起早赶到外滩，看到一节车顶周围插满万国旗、可坐二十四个人的车

厢停在轨道上。人们围着这长方形怪物指指点点，都不敢上去坐一坐，那是因为当时人们传说“电车电车，车上有电，乘了触电，一电完蛋。”为了辟谣，英国商人想了个花招，在通车典礼时，特邀几个洋人与中国著名买办、海上闻人来乘坐“首次车”，以示乘电车毫无危险之意。那天应邀而来的大买办、海上闻人有巨富朱葆三，银行买办、上海首屈一指的绅商虞洽卿，英美烟草公司买办、出名的“光棍”郑伯昭等几个头面人物。

见到这些红得发紫的名人，杜月笙兴奋异常，他目不转睛地盯着他们看，竟忘了自己的营生——“抛顶宫”。他从这些人身上发现了人生的真谛，隐约间望到了自己的出路，由此他对自己从前的生活发生了怀疑，决心要有一番作为。

可惜事与愿违，由于他小本经营，总不见发达。而每每看到财佬们个个汽车进出，西装革履，不但有财有势，而且妻妾成群，不禁牙根恨恨，心中痒痒。做了五六年的水果生意，人也二十老几了，杜月笙照样还是一个潦倒的穷光蛋。

杜月笙穷归穷，但还是有一副侠义心肠，在穷兄弟道里，颇有点义名。平时，朋友有难时，总能挺身而出，所以，在他周围也有一帮摊头朋友。在这批朋友中，和杜月笙最为知心的，就是在浴德池当扦脚师傅的“扦脚阿二”。

一天，杜月笙见生意清淡，闲着没事，心想阿二已有十来天没见面了，再说自己身上也痒得很，于是，就收起摊子，漫步到浴德池去找阿二聊聊，顺便洗个澡。

谁知他在浴德池找来找去，就是找不到阿二，到茶房一打听，方知阿二已有个把星期没来上班了。杜月笙一听，心想阿二的哮喘病又发了，不知眼下他的情况怎样？他二话不说，拔脚冲出浴德池，三步并成两步地往阿二家中跑去。

阿二也是个单身汉，就居住在浴德池附近。杜月笙不多一会就赶到阿二的住处，只见

房门紧闭，杜月笙忙敲房门，好久不见动静。杜月笙又赶忙去见房东太太，打探阿二的情况。房东太太不知阿二在何处，只知道上星期一交过房租，并把下月的房租也提前交了，人挺有精神，不像有病。最后，房东太太说已有四五天没见到阿二了。月笙一听阿二没生病，心定了些，但一听到阿二多日不归，又不安了。他辞别了房东太太，怀着忐忑不安的心情回家去了。

杜月笙一到家中，饭也不做，和衣就倒在床上，胡乱猜着阿二的下落。他心想，上海乱得很，要是阿二有个什么三长两短的，我这个要好朋友如何向他乡下的父母交代啊！想到这里，杜月笙一个鲤鱼打挺，从床上坐起，他决定去打探一下阿二的行踪。他刚走到门口，只见楼下的小三，小手拿着一封信，奶声奶气地叫着：“月笙叔叔，月笙叔叔，邮差送来一封依的信。”

杜月笙赶忙跑到楼下，抱起小三，亲亲小脸蛋，说声：“小三乖，等一歇，叔叔拿生梨给你吃。”他接过信，放下小三，跑回房内去看信了。他打开电灯，取出信一看落款，心中一喜，是阿二写来的。

他急急读起信来，方知阿二现在已在青岛了。原来，阿二见上海混不出世面，就决定去闯闯世界。他见有人去闯关东，所以在上星期不同任何人打招呼，独个登上了去大连的船。想不到船靠了青岛后，黄海上刮起了暴风，船就在青岛避风。阿二上岸后，见青岛不错，就决定先在青岛闯闯。这正是关东闯不成闯山东。阿二在信中说，青岛这地方很好混，目前，他正在一家木行内当伙计。杜月笙一口气读完信，又喜又惊。喜的是阿二有了着落；惊的是，平常不太声响的阿二，干事倒也干净利索，自叹不如。

这天夜里，杜月笙难以入眠，想想心里就难过。上海滩实在难混！我在上海摆了那么多年的水果摊，还混不出一个模样来。阿二这个人，显然在才、智方面都要比我差得多，而这次他却比我想得远，干得漂亮。

杜月笙一夜辗转，等到鸡鸣头遍，就披衣起身。他用冷水一洗脸，顿时脑清目明，心想：我何不像阿二一样，到外码头去混混，去捞世界去！但到何处才能捞到一票油水呢？想到这里，杜月笙决定今天歇业一天，到城隍庙去求求城隍老爷，指点迷津！

杜月笙一早赶到城隍庙，抢烧了一炷头香，祈求城隍老爷保佑发达。烧完香，就去湖心亭喝茶吃点心，然后在老城隍庙内游玩了一阵。当他再次走到庙门口时，只看到庙前有一个拆字摊，摊前人头挤攘，围着一大群人，生意极好。他又见摊旁挂着一幅名幡：张半仙。嗬！好气派。其他拆字摊都号称某大仙某铁嘴的，他却自称为半仙，可见他的算命本领非同一般！

杜月笙心中不由一动：何不请这位半仙先生指点我的前程？他挤到摊前，从半仙的纸签中摸出两个纸卷，半仙半闭着眼，接过纸卷，慢声慢气地问：“先生要求何事？”

“先生，我要出门去做生意，请问何处对我有利？我的前程又如何？”杜月笙忙答道。

张半仙将卷子摊开，看了两眼纸卷中的字，然后闭上双眼，口中念念有词。杜月笙又急又呆，不知是凶兆还是吉兆。突然，半仙圆睁双眼，大叫一声：“出门往东北方，必有贵人相帮，前途无量，好自为之。”

杜月笙听了大喜，赶忙摸出一块银元，往半仙手中一塞，喜滋滋地回家去了。

一到家中，杜月笙又犯起愁来：东北方向，大得很啊！到底东北方向的哪一个地方为好呢？他左思右想，最后想到了青岛。青岛既是张半仙所指的东北方向，好友阿二又在那里，到了那里，又有个照应。主意既定，杜月笙也顾不得休息，赶快到轮船码头购买去青岛的船票，又匆匆打点行李，一直忙到半夜。

第二天，杜月笙登船去青岛了。

船一靠岸，杜月笙就感到青岛好生亲切。一路上，他被青岛的景象所迷住，洋人比上海还多，花园洋房比上海的还幽静，他不觉为自己选对地方而高兴。

阿二见好友来到，格外高兴。此时，阿二已在这家木行中当帐房先生了，大有管家风度。

第二天，阿二将杜月笙引荐给老板。老板见他清秀灵活，很是高兴。交谈之后，老板觉得他口齿伶俐，反应又快，是块搞推销的料，当下就聘他为木行的推销员。

杜月笙凭着一张能说会道的嘴和一副精明而活络的头脑，很快就在青岛的建筑行业内立稳脚跟。由于他推销有方，钻营有术，为老板不断扩充地盘，承揽了一大批新建洋房所需之材。木行的生意日渐兴隆，老板对杜月笙更是另眼相待，视为心腹之人，言听计从，业务上的事全由他一人说了算。

再说木行老板也是个精明人，但就是有一个缺点——贪色。他有七房姨太太，另外在外地还有另室。他的七姨太长得十分漂亮，二十刚出头，知书达礼，还会说一口流利的德语、法语，老板最宠她，她也操纵着木行的大权。她听说老板聘用了一位年轻而又能干的上海人，就非常想见见，并当面试试，耳听不如一见嘛。

八月十五那天，七姨太叫老公在公馆设宴招待木行的有功人员，共度佳节，以示亲切，当然，也能见见、试试这位新来的推销员。

下午六时，杜月笙等人应邀前往老板府邸。一路上，阿二已对月笙提及七姨太的相貌人品，并要月笙注意言谈，不要海口。并断言七姨太今天肯定会注意月笙的，而且还会出其不意地为难月笙。杜月笙一一记在心中。

同仁们在老板公馆的客厅里聚齐，不见老板和七姨太，就坐下来喝茶聊天。约莫过了刻把钟，老板才从里屋出来。大家寒暄几声后，老板吩咐开宴。杜月笙刚坐定，只觉得身后飘来一阵阵香味，刚想回头看时，坐在旁边的阿二已站立身子，同时杜月笙也觉得衣服被阿二拉了一下。他只听到阿二说：“夫人，你好。”

杜月笙一听，晓得七姨太来了，赶忙站起身来。杜月笙猛一回头，四目相对，怔住了：好

一个七姨太，赛过七仙女！而七姨太似乎也着了魔，杏珠含笑，直瞟着杜月笙。

原来，杜月笙一进入客厅，躲在帘后的七姨太就注意到他的一举一动了。眉清目秀的杜月笙，老板哪里及得上半点。看着看着，七姨太心头就蒙上了一层莫名其妙的感情之纱。等大家坐定，七姨太才掀帘轻步走到杜月笙背后，大家都沒有发觉，直到阿二一声喊，大家才知道七姨太出来了。

杜月笙被七姨太的妩媚秋波一击，顿时变得舌笨口拙，一时没有话儿，面上泛红。阿二一看不对头，忙对七姨太笑笑，说：“夫人，这就是我的兄弟，新近从上海到这儿来干活的。”

七姨太被阿二这几句话说得如梦初醒，赶忙收起失态之状，嫣然一笑，说声：“就是那位杜先生？快请坐，快请坐！哦！大家请坐，酒足饭饱，共度良宵！”众人一听，忙说：“夫人请坐，夫人请坐。”

席间，杜月笙只觉得七姨太的秋波在自己脸上荡漾，有些不自在。正想称病告退时，猛然记起张半仙“……有贵人‘帮’……”的话语，不由得心中一沉，随之又一喜，心也定了，话也多了。一时间，席上妙语横生，逗得主宾们前合后仰，笑声不断。杜月笙边说边用眼光去寻找七姨太，顿时两人眉来眼去，无言之情在秋波中传递，钟情万分。

酒至半酣，杜月笙不禁欲火中烧，有些不能自持。只见他夹一筷菜，站起身来，面对着七姨太，说：“今，今天，是团，团，团圆之夜，我，我，我敬……”话到此时，杜月笙只觉得小腿上被人猛踢了一下，顿时一惊，一哆嗦，酒也醒了大半。他赶忙把菜往嘴里一塞，连菜带话一起咽了下去。他举起酒杯，对大家说：“良宵难忘，我祝大家顺心发达，干杯！”

七姨太一听，“噗嗤”一笑，说声：“干杯！祝大家时时顺心，事事如意！”说罢，一个秋波，弄得杜月笙的心象被熨斗熨过一样舒坦。

原来，阿二已看出一些苗头，他生怕月笙惹出是非，紧蹙关头用脚悄悄地猛踢月笙一下。

这一脚踢得巧，把月笙正将丢掉的窍踢了回来。七姨太呢？虽也是心急情切，大有与杜月笙相见恨晚之情，但毕竟老成持重，不露声色，但心中的计划却已悄然而成。她见月笙失态之状已经收回，赶忙以敬酒之辞宣布席散，让好戏到以后再唱。

过了几天，老板去济南看父母、发妻及子女，将木行的事一一托咐给阿二和杜月笙。老板走后的下午，杜月笙接到七姨太的密信，约他幽会之时。从此，两人经常密约，欢度良宵。

一天，七姨太对杜月笙说：“我不想呆在青岛了，你上海有路吗？”

杜月笙一听，心领神会，沉思了一会，说：“路是有的，但先要铺铺杏花街，方能行方便路。”

七姨太忙说：“这个你放心，只要你有路，其余的一切我包了！”

当下，两人细密地商讨了出走的计划。

过了几天，杜月笙在阿二的帮助下，悄悄地把出走的一切事情办好。一天晚上，七姨太席卷了木行的巨款和自己所有的金银细软，偷偷地和杜月笙一起离开青岛回到上海。不久，阿二也回到了上海。

到了上海，杜月笙和七姨太以兄妹相称，在法租界内居住下来，别人也不在意。杜月笙身边有了美女、财神，好不快活。他凭着灵活的头脑，到处钻营。有钱能使鬼推磨，很快就在法租界内站稳了脚跟。

再说这位七姨太精通法语，人又长得娇娆，和法国领事、法国大老板们相当熟络，一同汽车进出。有了七姨太的交际，杜月笙更是受法国人的器重，处处有人支撑他的台面。

有钱有势的“水果月笙”，已非昔日的穷酸相了。后来，他在法国人的支持下，投资造了中汇大楼，并在大楼底层设立中汇银行，并办了许多其他事业。随着事业的扩大，他也知道要在上海滩混出个人样来，光有洋人撑腰是不够的。于是，他结识了黄金荣、张啸林等沪上大亨，相互捧场，相互利用，最后结成同盟。所谓上海滩三大亨就是指的他们三人。